

工作地點在南部，而至北部參加陞遷甄選，可否申請往返的出差旅費

(96年7月版#619主計月刊「主計長信箱」)

公務人員參加陞遷甄選，係屬個人生涯規劃，非屬處理機關公務，自不得報支差旅費。